

淄博人立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3月19日，会议通知以通讯方式发出。
- 2、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3月21日9:00时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6、会议主持人：焦新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

董事共 0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淄博甲壳虫广告有限公司为阚振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淄博甲壳虫广告有限公司拟与淄博博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债权人）签订抵押合同，以自有房产、土地为阚振（被担保人）向淄博博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个人经营贷款不超过 18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在该担保总额下，担保合同根据实际借款合同签订，担保日期以合同签署日期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淄博人立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18-011

董事会

2018年3月21日